债券代码:128121

广东宏川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 大遗漏。

一、重要内容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不存在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二、会议召开时间 1.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4年11月14日下午15:30开始,会期半天; 网络投票时间为;2024年11月14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 为2024年11月14日上午9:15-9:25和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11月14日9:15-15:00的任意时间。

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11月14日9:15-15:00的任意时间。
2.会议召开地点
现场会议地点;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园区礼宾路6号1栋一楼会议室
网络投票平台;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
3.会议召开方式;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资的海先生
6.会议任集人;公司董事资的海先生
6.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
律、行政法规,那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 出版的总体结局。

三、云以出所间66 1.出席的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112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 .382,22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457,489,480股的51.8880%。 2.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6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228,498,196股,

3.网络12票间66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股东107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8.884.029股,占公司有表

决权总股份457,489,480股的1.9419%。 4、公司部分董事、全体监事及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和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 4.公司部分董事、全体监事及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和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 四、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会议议程,采用记名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进行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决

以: 1、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费成237,132,035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9.8946%;反对46, 59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0196%;弃权203,600股,占参加本次 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0858%。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 赞成8,633,839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7.1838%;反对

豐版8,633,839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中小投资省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50.244%,弃权203,60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中小投资省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50.2244%,弃权203,60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中小投资省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2.2918%。
2. 审议通过了《关于接触2024年度时计机构的设象。
赞成237,133,035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9.8950%;反对46,79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0197%;弃权202,40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0197%;弃权202,40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085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

赞成8,634,839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7.1961%;反对46,79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5267%;弃权202,40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2.2782%。3、审议通过了《关于下展公司申请银行授信并接受公司及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关联股东广东宏川集团有限公司、东莞市宏川化工供应链有限公司已回避表决。赞成12,296,965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8.0143%;反对1,472,182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10.5370%;弃权202,40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10.5370%;弃权202,40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1.4487%。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 赞成7,209,447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81.1506%;反对

赞成7、209、447腔、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81.1506%;反对 1,150元、128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16.5711%;弃权202、400 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2.782%。本议案获得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启数的2.73以上通过。4.审议通过了《关于下原公司申请银行侵;并接受公司提供程的议案》赞成237、129、135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9.8934%;反对49、79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0210%;弃权203、300股(其中,因未投票款入弃权90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0856%。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赞成8.630、939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7.1512%;反对49、79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比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6604%;弃权203、300股(其中,因未投票欺认弃权90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5604%;弃权203、300股(其中,因未投票欺认弃权90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5604%;弃权203、300股(其中,因未投票欺认弃权90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5604%;弃权203、300股(其中,因未投票欺认弃权90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2.2884%。

2.2884%。 本议案获得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5.审议通过了《关于为下属公司交割仓库资质继续提供担保的议案》 赞成235.694,343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99.2890%;反对1. 680,182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7078%;弃权7.700股(其中,因未 担黑默认弃权90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0032%。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 赞成7,196,147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中小投资者有决决及股份的01.0009%;反对

1,680,182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18.9124%;弃权7,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90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0.0867%。 本议案获得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本次条款特印斯华公本以及375/13 日本公司公司 在,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社具的法律见证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经国浩律师(深圳)事务所的张韵雯律师、李德齐律师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告论性意见,公司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召集及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现场会议人员的资 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本次股

法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法律意见书全文详见2024年11月15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7、留草又针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的本次股东大会决议; 2、国浩律师(深圳)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广东宏川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15日

张家界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为:2024年11月14日14:30至16:0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24年11月14日

网络投票时间为:2024年11月14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11月14日上午9:15 – 9:25,9:30 – 11:30、下午13:00 – 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4年11月14日上午9:15 – 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14年11月14日上午9:15-16-16年15:00到间的75:20时间。 2.现场会议地点:张家界国际大酒店工楼会议室。 3.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现场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张坚持先生。 6、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

么. 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3人,代表股份数为150,665,451股,占公司有表 决权股份总数的37.2181%。 3. 网络投票情况。 5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7.8391%。 2、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372人,代表股份数为153,179,474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369人,代表股份数为2,514,02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210%。

4、参加投票的中小股东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投票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表共370人,代表股份数为10,286,423股,占公司有 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5410%。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表1人,代表股份7,772,400股, 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9200%;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369人,代表股份数为2,514,023股

(2) 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6210%。 公司相关兼权股份总数的6.6210%。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以条单以农於同时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股票表决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52,856,30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890%;反对180

87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81%;弃权142,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 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29%。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9,963,25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 数的968583%,反对180,87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583%,弃权142,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834%。

142.300度, 古巴斯蒂心思失去十分原表中的效素使於原历志數的1.3534%。 三、律即由其則治准確返用书 調劑人和人(张家界)律师事务所律师张劲松、张治琳刺会见证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愈 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 《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1、《张家界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湖南人和人(张家界)律师事务所关于张家界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 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张家界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张家界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预重整事项的进展公告

张家界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4号一破产重整等事项》等相关 规定的要求、每月披露一次预重整事项的进展情况。现将相关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4年10月16日,公司收到湖南省张家界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张家界中院"或"法院" 送达的《通知书》和《决定书》,张家界中语决定对公司启动预重整,并指定张家界底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清算组担任预重整临时管理人(以下简称"预重整临时管理人")。相关情况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18日披露的《关于公司被债权人申请重整及预重整暨法院决定对公司启动预重整的公告》(公告

2024年027年022。 2024年10月28日,公司披露《关于公司预重整债权申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9)。公司债 权人应于2024年11月30日前(含当日),根据《张家界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债权申报指引》向预重 整临时管理人申报债权,说明债权数额,债权性质、有无财产担保等事项,并提供相关证据材料。

2024年10月28日 公司披露《关于预重整临时管理人公开招募重整投资人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50)。为顺利推进公司预重整及重整工作、提升公司持续经营和盈利能力,维护和保障债权人公平受偿权益,预重整临时管理人决定公开招募公司的重整投资人。意向投资人应于2024年11月25日前(含当日)将报名材料纸质版通过邮寄或现场交付的方式提交至预重整临时管理人,同时将报名材料纸点板通过邮寄或现场交付的方式提交至预重整临时管理人,同时将报名材料。

制(首当日)将按右的种式以放应进过邮商录录场次下的为了法定关于成里型邮印目埋入,则由有报名的 料电手版发达至预重整临时管理人邮箱。 目前,公司正在依法主动配合法院及预重整临时管理人有序推进各项预重整工作,包括债权申报 和审查。审计和资产评估、重整投资人和资等事项,并在预重整临时管理人的监督下开展日常经营管理工作。公司将履行债务人的法定义务,争取多方支持,以期实现预重整工作的顺利推进。截至本公告

披露日,公司尚未收到法院关于受理重整申请的文书。 二、风险提示 公司能否进入重整程序尚存在不确定性

1. 公司院司立公園就是近年时代中心中心。 目前申请人向法院提交了重整申请,但该申请能否被法院受理,公司能否进入重整程序尚存在不 确定性。公司将密切关注相关情况并根据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无论是否进入重整程序,公司 都存在现有基础上继续积极级好日常签管理工作。 2. 公司股票存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风险。 法院裁定受理申请人对公司提出的重整申请,根据《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被实

施退市风险警示。 3. 公司股票存在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如果法院裁定受理申请人对公司提出的重整申请,但公司未能顺利实施或执行完毕重整计划,公

司仍存在因重整失败而被宣告破产的风险。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根据《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

司的存在因重整失败而被宣告破产的风险。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根据《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 股票将面临散发上上市的风险。 公司将密切关注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 监管指引第14号一破产重整等事项》的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务。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 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网址为: 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张家界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的法律意见。 特此公告 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11月14日的交易时间,即

重要提示

遗漏.

1.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为:2024年11月14日下午2:00至4:2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24年11月14日

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4年11月14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4年11月14日下午3:00。

2.现场会议地点:昆明市春城路276号公司四楼会议室。

3.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会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现场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周满富先生。

410,19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4.6593%。

6.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142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687

2.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3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675,705,694股,占 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3.3881%。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39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11,704,49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参加本次股东会投票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表共139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11,704,498股,占 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712%。其中:无中小股东及股东代表通过现场投票;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 股东139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11.704.49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71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见证律师出席、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4.参加投票的中小股东情况

1.2712% .

会议审议并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提案编 码	提案名称					
		总体表决情况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2		表决结果
		同意股數	比例1	同意股数	比例	1
1.01	选举周满富先生为公 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 立董事	682,690,805	99.3135%	6,985,111	59.6789%	周满富先生当选为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非独立董事
1.02	选举杨建军先生为公 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 立董事	682,685,996	99.3128%	6,980,302	59.6378%	杨建军先生当选为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非独立董事
1.03	选举张万聪先生为公 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 立董事	682,681,490	99.3121%	6,975,796	59.5993%	张万聪先生当选为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非独立董事
1.04	选举滕卫恒先生为公 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 立董事	682,680,589	99.3120%	6,974,895	59.5916%	滕卫恒先生当选为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非独立董事
1.05	选举莫秋实先生为公 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 立董事	682,678,296	99.3116%	6,972,602	59.5720%	莫秋实先生当选为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非独立董事
1.06	选举刘希芬女士为公 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 立董事	682,677,990	99.3116%	6,972,296	59.5694%	刘希芬女士当选为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非独立董事

注:1. "比例" 指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或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 股份总数的比例,下同。2."中小投资者"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下同。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提案编 码	提案名称		1			
		总体表决情况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比例	同意股数	比例	
2.01	选举纳超洪先生为公 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 董事	682,686,602	99.3128%	6,980,908	59.6430%	纳超洪先生当选为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独立董事
2.02	选举罗美娟女士为公 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 董事	682,678,429	99.3117%	6,972,735	59.5731%	罗美娟女士当选为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独立董事
2.03	选举段万春先生为公 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 董事	682,678,431	99.3117%	6,972,737	59.5731%	段万春先生当选为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独立董事

女士、段万春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三年,自本次股东会决议通过之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人数符合《公司法》的规定,其中独立董事人数的比例占公司董事会成员的 三分之一,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

一。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总体表决情况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比例	同意股数	比例	
3.01	选举王青燕女士为公 司第八届监事会股东 代表监事	682,690,613	99.3134%	6,984,919	59.6772%	王青燕女士当选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股东 代表监事
3.02	选举谭可先生为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股东代 表监事	682,682,404	99.3122%	6,976,710	59.6071%	谭可先生当选为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股东代 表监事
3.03	选举文春燕女士为公 司第八届监事会股东 代表监事	682,682,410	99.3122%	6,976,716	59.6071%	文春燕女士当选为公 司第八届监事会股东 代表监事

王青燕女士 谭可先生 文春燕女士与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李显芳女士 何会先生两位 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本次股东会决议通过之日

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人数符合《公司法》的规定,其中职工代表的比例未低于三分之一,不存在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配偶和直系亲属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期间担任公司监事的情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曲靖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向中信银行昆明分行申请17,985万元

项目贷款暨公司为该笔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 表决意见 表决情况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玉溪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向华夏银行玉溪支行申请9,628万元项 目贷款暨公司为该笔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

	表决意见	141/E	24	/X,^	1	711X				
	表决情况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总体表决情况	683,026,716	99.3623%	4,358,476	0.6340%	25,000	0.0036%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 况	7,321,022	62.5488%	4,358,476	37.2376%	25,000	0.2136%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云南省天然气销售有限公司向光大银行昆明分行申请1,000万元流动资金									
to be to	below the state of the feet and state of the									

表决结果:

、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表决结果:

北京德恒(昆明)律师事务所杨杰群,杨敏律师到会见证了本次股东会,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见证律 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出席会议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 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所通过的各项决议合法、有效。

法律意见全文见2024年11月15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四、备查文件

1 公司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2.北京德恒(昆明)建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

一、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总经理的议案》。

席合规官的议案》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15日 △告编号:2024-132

证券简称:云南能投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直立、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谋导性陈述或重大 遗漏。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2024年第八次临时会议于2024年11月5日以书面及邮件形式通 知全体董事,于2024年11月14日下午4:30时在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 席董事9人,实出席董事9人。与会董事一致推选周满富先生为本次会议的主持人。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 限公司全体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出席人数、召开程序、议事内容均符合《公 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一)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提请选举周满富先生为公司董事长的议 案》。 选举周满富先生为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

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二)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提请选举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

选举周满富先生、杨建军先生、滕卫恒先生、刘希芬女士、纳超洪先生、罗美娟女士、段万春先生为云 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委员,由周满富先生担 任主任委员; 选举罗美娟女士、周满富先生、段万春先生为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由罗美娟女士担

选举纳超洪先生、滕卫恒先生、罗美娟女士为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由纳超洪先生担任主任 委员:

选举段万春先生、周满富先生、纳超洪先生为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由段万春先生担任主任 委员。 (三)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提请聘任杨建军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的议

同意聘任杨建军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四)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提请聘任李政良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副

同意聘任李政良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 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五)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提请聘任赵矛先生、李中照先生和韩小英女 士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同意聘任赵矛先生、李中昭先生和韩小英女十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

至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六)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提请聘任刘希芬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的议

同意聘任刘希芬女十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 满之日止。 (七)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提请聘任刘美湖女士为公司总法律顾问、首

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八)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提请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同意聘任刘益汉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任

期届满之日止。 (九)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提请聘任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的议 同意聘任刘美湖女士为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

車会任期昂満プロル 《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及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内部审计 部门负责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33)详见2024年11月15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 朝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公司董事会2024年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

-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股东代表监事:王青燕女士、谭可先生、文春燕女士;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15日

公告编号⋅2024-131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

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1月14日召开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 会,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事项的相关议案,并于2024年11月6日召开了公司三届十四 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已完成,现

非独立董事:周满富先生、杨建军先生、张万聪先生、滕卫恒先生、莫秋实先生、刘希芬女士;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6名,独立董事3名。具体如下:

独立董事:纳超洪先生、罗美娟女士、段万春先生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均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上市公司董事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 程》等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 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尚未解除的情况,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 于失信被执行人。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其中纳超洪先生为会计专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人数符合《公司法》《公司意程》的规定,其中独立董事人数的比例占公司 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三年,自公司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简历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29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 网(http://www.cninfo.com.cn)所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16)。 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由5名监事组成,其中股东代表监事3名,职工代表监事2名。具体如下:

职工代表监事:李显芳女士、何金先生。 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均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上市公司监事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 程》等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 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尚未解除的情况,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 干失信被执行人。 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人数符合《公司法》的规定,其中职工代表的比例未低于三分之一,不存在

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公司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简历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29日、11月15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所披露的《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122)、《关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30)

三、届满离任情况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张燕女士在任期届满后不再担任公司董事;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职工 代表监事付敏女士在任期届满后不再担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燕女士、付敏 女士均未持有公司股份,也不存在按照相关监管规定应履行而未履行的任何承诺。

公司对张燕女士、付敏女士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作的辛勤工作和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证券简称:云南能投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董事会专门委员 会委员及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证券 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 事务代表、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的公告

2024年11月15日

请选举周满富先生为公司董事长的议案》《关于提请选举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 提请聘任杨建军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提请聘任李政良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的

议案》《关于提请聘任赵矛先生、李中照先生和韩小英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提请聘任刘 希芬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关于提请聘任刘美湖女士为公司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的议案》 《关于提请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关于提请聘任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的议案》,云南能 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已完成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选举及公司高级管理人 员、证券事务代表、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的换届聘任,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 经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2024年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选举周满富先生为云南能

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 满之日止。 根据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规定,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周满 富先生简历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29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

cninfo.com.cn)所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16)。

二、选举第八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 经公司董事会2024年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选举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如下 选举周满富先生、杨建军先生、滕卫恒先生、刘希芬女士、纳超洪先生、罗美娟女士、段万春先生为战 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委员,由周满富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选举罗美娟女士、周满富先生、段万春先生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由罗美娟女士担任主任委员;

选举纳超洪先生、滕卫恒先生、罗美娟女士为审计委员会委员,由纳超洪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选举段万春先生、周满富先生、纳超洪为提名委员会委员,由段万春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上述人员简历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29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

//www.cninfo.com.cn)所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16)。

三、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经公司董事会2024年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同意聘任杨建军先生为公司总经理,同意聘任李政 良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同意聘任赵矛先生、李中照先生和韩小英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同 意聘任刘希芬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同意聘任刘美湖女士为公司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任期自本次 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 且财务总监的聘任已经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李政良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熟悉履职相关的法律法规、具备与岗 位要求相适应的职业操守、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与从业经验,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 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 程》等有关规定。

传直:0871-631263 电子邮箱:310944181@gg.com 联系地址: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春城路276号

四、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经公司董事会2024年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同意聘任刘益汉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 木次善事会边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屈浦之日止 刘益汉先生已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熟悉履职相关的法律法规,具备与岗位要求相适应的职业

操守、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与从业经验,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 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简历详见本公告附件

证券事务代表刘益汉先生联系方式加下: 电话:0871-63151962 63126346 传真:0871-63126346

电子邮箱:597541817@qq.com

限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简历详见本公告附件-

董事会秘书李政良先生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871-63127429 63126346

联系地址: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春城路276号 五、聘任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 经公司董事会2024年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同意聘任刘美湖女士为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

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六、备查文件

1.公司董事会2024年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 2.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4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3.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七次会议决议; 4.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15日 附件一,公司喜级管理人员简历

杨建军,男,1973年8月生,工程硕士,高级工程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现任本公司党委委 员、副书记、董事、总经理。曾任云南铜业云南冶炼厂稀贵分厂技术员,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处助 里工程师,云南铜业(集团)有限公司生产部助理工程师、科技部副主任科员、科技发展部科长、工程师,科 技发展部副主任、高级工程师,省国资委规划处副处长(挂职),云南宝业金属结构工程有限公司常务副 总经理,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战略发展部副总经理、经营管理部副总经理、经营管理中心副总 经理,云南能投对外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云能国际党工委副书记、云南能投对外能源 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香港云能国际投资有限公司副总裁,老挝吉象水泥公司董事长,云南省能源投资 集团有限公司混合所有制企业党工委书记、混合所有制企业管理服务中心副总经理,云南榕耀新能源有

杨建军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

在关联关系。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

交易所纪律外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储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 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公司意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 管理人员的情形,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要求。 李政良,男,1969年6月生,本科学历,会计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现任本公司董事会秘 书、副总经理。曾任昆明盐矿财务科副科长,云南省盐业总公司昆明盐矿财务科科长,云南省盐业总公司

昆明盐矿副总会计师,云南轻纺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副主任,本公司财务总监,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 董事、总会计师。 李政良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 在关联关系。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

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 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 管理人员的情形,李政良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熟悉履职相关的法律法 规、具备与岗位要求相适应的职业操守、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与从业经验,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 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 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赵矛,男,1981年11月生,硕士,正高级工程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现任本公司党委委员、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配偶和直系亲属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期间担任公司监事的情 副总经理,云南榕耀新能源有限公司董事长。曾任云南电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工程部主管,云南电投

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会泽风电筹备组剧组长,云南电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工程技术部剧经理(主持工

作)、经理,云南电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云南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

经理,楚雄市副市长(挂职),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新能源事业部副总经理 赵矛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 关联关系。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讨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 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 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 理人员的情形,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要求。

李中照,男,1969年4月生,本科,经济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现任本公司党委委员、副总

经理,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曾任云南省盐业劳动服务公司副经理兼贸易部经理,云南省盐业 总公司临沧分公司副经理(挂职锻炼),云南省盐业总公司审计室负责人(享受主办科员待遇),云南省 盐业总公司大理分公司副经理(主持工作),云南省盐业总公司临沧分公司经理,云南省盐业总公司大 理分公司经理,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营销部经理、营销一部(盐产品)总经理,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 营销公司常务副总经理,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营销二部总经理、市场部部长、经营管理部 主要负责人,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计划经营部部长,昆明盐矿总 经理、党委副书记、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

李中照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有

在关联关系。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

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 管理人员的情形,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要求。 韩小英,女,1975年8月生,本科,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工会主席、女 工委主任。曾任云南省国际旅行社海外旅游中心领队、经理,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助理、办 公室副主任、工会副主席、女工委主任,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工会副主席、工会办公室主任,云南

省盐业有限公司工会办公室主任,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韩小英女士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 在关联关系。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 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 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 管理人员的情形,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要求。

刘希芬,女,1982年11月生,硕士研究生,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现

管理岗,青海云天化国际化肥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财务部经理,云南云天化国际化工有限公司会计 稽核岗,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税务管理与筹划岗兼核算组组长,云南滇资生物产业有限公司资产财 务部副经理、经理,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中心(资金中心)资金管理部副经理、经理 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资金中心)资金管理岗。 刘希芬女士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 在关联关系。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

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

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

任本公司董事、财务总监、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曾任云南云天化国际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

管理人员的情形,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要求 刘美湖,女,1986年10月生,硕士,律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现任本公司总法律顾问、首席 今规官,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曾任云南大韬律师事务所律师助理,云南弘石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云南 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产权管理部股权管理专员、股权管理分部副经理、投资管理中心投资规划部副 经理、投资管理中心PPP项目管理部副经理、投资管理中心评估管理部副经理、投资管理中心资产评估部 副经理、投资管理中心资产评估部经理、股权管理中心资产评估部经理,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总

经理助理。 刘美湖女士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 在关联关系。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持有本公司股份8700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 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 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 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要求。

附件二: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刘益汉、男、1974年4月生、硕士、丁程师、经济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现任本公司证券事 务代表、战略投资与证券事务部副部长。曾任中国水利水电第八工程局作业队队长、总调副主任、主任

项目副经理。 刘益汉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 在关联关系。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 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 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刘益汉先生已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熟悉履职相关的 法律法规、具备与岗位要求相适应的职业操守、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与从业经验,其任职资格符合

证券简称,云南能投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2024年第八次临时会议于2024年11月5日 以书面及邮件形式通知全体监事,于2024年11月14日下午6:00时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

选举王青燕女士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本次监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监事会任 期届满之日止。

om.cn) 所披露的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公告编号:2024-122)。 三、备查文件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证券代码:002053

范运作》等有关规定。

公司监事会2024年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1月15日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关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职工代表 监事的公告

证券简称:云南能投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

鉴于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任期将于2024年11月14日届 满,为保证监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24年11月6日召开了公 司三届十四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李显芳女士、何金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经 公示,公示期满无异议,李显芳女士、何金先生(简历见附件)当选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与 公司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选举产生的三名股东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任期与第八 届监事会任期一致。 特此公告。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1月15日

附件: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李显芳,女,1981年7月生,学士,高级经济师,造价工程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现任本公 司新能源事业部建设管理分部部长,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曾任云南能投对外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投资发

集团团委书记,党委工作部(人力资源中心)副主任,组织人力部副部长

展部副经理,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国际合作中心国际项目管理部副经理、混合制企业管理服务 中心运营管理部副经理,云南能投新能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经营规划部副经理,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 公司新能源事业部综合管理分部副经理、经营规划分部副部长。 李显芳女士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 在关联关系。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

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公司意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 的情形,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要求。 何金,男,1984年1月生,硕士研究生,高级经济师、政工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现任本公 司党委副书记,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曾任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四工程局总经理工作部综合文秘专责、人 力资源部劳务管理专责、培训主办、主管: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工作与人力资源部招聘培 训主办、主任助理,党委工作部(人力资源中心)人力资源部经理,党委工作部(人力资源中心)副主任、

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

何金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 关联关系。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 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 f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 情形,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要求。

监事五人,实出席监事五人。与会监事一致推选王青燕女士为本次会议的主持人,符合《公司法》和《公 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开合法有效。 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提请选举王青燕女士为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王青燕女士简历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29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